

## 单一来源采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 4

采购单位名称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		
采购项目名称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服务点合作项目 4 与杭州润匠科技技工学校合作办学	预算金额	1231983 元
项目背景和单一来源理由：			
<p>浙江交通技师学院隶属于浙江省交通运输厅，是一所以培养高级工、技师等高技能人才为主的全日制技师学院、国家级重点技工学校、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全国交通职业教育示范院校、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浙江省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浙江省中职名校。</p>			
<p>为充分发挥各方教育资源优势，进一步拓办学渠道，更好地培养适合行业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技能人才，经向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合作办学备案，浙江交通技师学院拟设立富阳教学点，就五年制（高级工）、三年制（中级工）办学等事项进行校校合作，富阳教学点设立在杭州润匠科技技工学校。</p>			
<p>杭州润匠科技技工学校是一所经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设立的全日制民办技工学校。学校拥有自主建设的独立校园，已建成教学行政用房 2 万多平方米，运动场、足球场、篮球场、图书阅览室、多媒体教学设备及多功能学生服务中心齐全。根据杭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学校贴近人才市场需求，着力打造两大特色专业群：一是医药与康养专业群，开设护理、中药、药物制剂、健康服务与管理等专业；二是智能与艺术专业群，开设物联网应用技术、电子商务、工业智能制造、汽车检测与维修、幼儿教育、美术设计与制作等专业。学校现有一支经验丰富、勤于探索、勇于创新的“双师”型教师队伍。</p>			

双方在以往年度已有同类合作经历，且合作过程均非常诚信，学生、家长、老师等方面的满意度较高。

论证小组一致认为：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与杭州润匠科技技工学校的强强合作、互相融合、优势互补，能进一步提升双方的职业教育理念和专业建设，提高毕业生就业率、专业对口率、用人单位满意度，符合校校合作项目实际需要，根据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合作办学备案结果，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规定，同意采购人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杭州润匠科技技工学校购买合作办学项目。

专家 1 论证意见	符合单一来源法定情形，同意单一来源。 姓名：洪伟峰 工作单位：浙江交通技师学院 职称：高级工程师		
专家 2 论证意见	同意。 姓名：戴永权 工作单位：浙江交通技师学院 职称：高级讲师		
专家 3 论证意见	同意。 姓名：方碧云 工作单位：浙江交通技师学院 职称：高级讲师		

2020.4.10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服务点合作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签到表

论证时间: 2024.4.10 7.7

论证地点: 万众技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专家签名
洪朝蔚	宁波市公共实训中心 技师学院	讲师	13605791005	洪朝蔚
王建江	宁波技师学院	讲师	18967408853	王建江
万碧华	金职大	讲师	13282935519	万碧华

备注: 1、单一来源采购论证专家为独立的第三方人员, 专家人数不得少于 3 名;

2、参加本次论证的专家不得作为单一来源谈判评审专家;

3、论证专家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